



第一世子妃

偏方方 著

也许命运将被时光锁牢，也许你我再无重逢之日
但我，会在轮回的宿命里一直等你……

DIVI SHIZIFEI

悦读纪
ENJOY READING EWA
女性阅读专业出版社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第一世子妃

上
偏方方 著
DIYI SHIZIFEI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第一世子妃 : 全3册 / 偏方方著. —南京 : 江苏
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99-8044-7

I. ①第… II. ①偏…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309931号

书 名 第一世子妃
作 者 偏方方
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策划 孙红彦
责任编辑 姚 丽
文字编辑 孙红彦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980毫米 1/16
字 数 684千字
印 张 48
版 次 2015年2月第1版, 2015年2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8044-7
定 价 79.80元 (全3册)

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15801302401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第一世子妃

目录【上】 CONTENTS

- 第一章 水府风云 /1
- 第二章 定下亲事 /26
- 第三章 风华初绽 /47
- 第四章 巧计掌权 /70
- 第五章 惊险宴会 /92
- 第六章 惩治嫡兄 /115
- 第七章 诡异法事 /137
- 第八章 重创嫡妹 /153
- 第九章 深宫陷阱 /176
- 第十章 母子初遇 /201
- 第十一章 发现猫腻 /229



第一世妃

目录【中】

CONTENTS

- 第十二章 报应上身 /251
- 第十三章 争相算计 /271
- 第十四章 母子再遇 /298
- 第十五章 婚情风波 /319
- 第十六章 初吻被夺 /346
- 第十七章 整治刁奴 /366
- 第十八章 离间之术 /387
- 第十九章 风声鹤唳 /414
- 第二十章 力挽狂澜 /439
- 第二十一章 母子联手 /465
- 第二十二章 洞房花烛 /487



第一世妃

目录【下】 CONTENTS

- 第二十三章 深宫欲孽 /505
- 第二十四章 借力打力 /529
- 第二十五章 剖腹产子 /551
- 第二十六章 孽情真凶 /571
- 第二十七章 身世之谜 /598
- 第二十八章 王府秘辛 /617
- 第二十九章 献宝救子 /640
- 第三十章 灯会风波 /663
- 第三十一章 重逢之喜 /689
- 第三十二章 母子相认 /714
- 第三十三章 真凶败露 /738



第一章 水府风云

大周。

春雨淅淅沥沥下个不停，滴在瓦上，发出叮咚叮咚悦耳的声响。破旧不堪的寺庙，蜘蛛网结满了房梁，盘根错节，像锁住了谁的命脉。

水玲珑拿着两个发霉的馒头，慢慢地爬回寺庙。一天一往返，三百六十级台阶，她走不了，因为被砍去了双腿。

里屋，一名被烧得面目皆非、全身焦黄的小女孩儿有一声没一声地呻吟着，痛得肝胆俱裂，“娘……娘……”

清儿，娘在这儿呢，娘这就过来了，别怕！

想说话，但她只能发出咿咿啊啊的声音，因为她被割了舌头。

水玲珑艰难地爬过去，挥手赶走了苍蝇，随即用屋檐下的水净了手，这才咬了一口馒头，咀嚼成碎末之后喂到女儿口中。

小女孩儿的生命已经快到尽头了，她一口也咽不下。

清儿，你吃啊！你怎么不吃？

水玲珑哭得心都碎了。她掰开女儿的嘴，用食指把碎馒头往里压。

小女孩儿努力睁开满是脓液的眼眸，虚弱地道：“娘……你……自己吃……清儿……快不行了……”清儿死了，你就再也不用被清儿拖累了。你是个好娘亲，清儿不后悔做你的女儿，清儿下辈子还要喊你一声“娘”。

“娘！”

突如其来的熟悉的呼唤，让水玲珑浑身一震，是儿子的声音！儿子来了，儿子找到她们了！

五年了，她做梦都想着能带女儿远离这间破庙。她不求恢复女儿的容貌，但求大夫能保女儿一世平安，可接下来的一句话，又让她如坠冰窖。

“娘，你怎么会想到这个破庙歇脚？臭烘烘的，指不定里边住了什么不干净的人。”



说这话时，少年厌恶的眸光扫过廊下的蜘蛛网，空气里还有腐烂的腥味儿。

水玲珑的心又是一震。荀斌，你喊谁娘？我才是你娘！

水玲珑迈着优雅的步伐，美得如降落凡尘的九宫仙子，一颦一笑都那么勾人心魄。那华美干净的裙衫与这脏乱不堪的破庙格格不入，但这里越脏乱，她就越欢喜！

她握住少年的手，状似疑惑道：“我刚刚好像听到有人在说话，斌儿，你听到了吗？”

少年的腿有些残疾，行走时略微不便。据说，他这腿就是刚出生没多久被生母给打残的，不仅如此，那个无情的毒妇还背叛了父皇，带妹妹与人私奔了。

他时常想，要不是眼前这个美丽妇人菩萨心肠待他视如己出，他这个残废皇子怎么会被父皇多看两眼？所以，他一定要替她铲除宫里的所有障碍，助她登上皇后宝座。

少年微笑，“娘，你在这儿等等，我进去看看。”

水玲珑摸了摸他的俊脸，和蔼地道：“娘跟你一起，你知道，娘总是不放心你的。”

少年露出依恋的笑容，像三月的阳光，暖得人心底发烫，“娘，你对我真好。”

水玲珑温婉一笑，和少年一起往侧屋走去。当她看到水玲珑抱着一具已不能称作是人的躯壳时，“吓”得花容失色，一头扎进了少年的怀里，“天啊，斌儿，那……那是什么？”

这一幕，生生刺痛了水玲珑的眼。

“娘，你放心，我去解决那个吓到你的怪物。”少年软语安抚了水玲珑一阵，就上前一步，拔出腰间的佩剑，二话不说，便一剑刺穿了小女孩的身子。

水玲珑大惊失色，“啊……啊……”

荀斌，她不是怪物，她是你妹妹啊！你怎么能杀她？

少年挑剑一扔，将小女孩儿从窗子中丢了出去。他面无表情，仿佛丢的只是豆芽或白菜，浑然不管窗外是悬崖峭壁、万丈深渊……

空气里，隐约飘荡着几声似有还无的“哥哥”，悠悠忽忽，梦幻一般。

水玲珑疯了似的扑向水玲珑。水玲珑后退一步，居高临下地看着她，无声地讽刺：“姐姐，你当初不是说我这伺候过太子的身子配不上枫哥哥吗？你看，现在陪在他身边的人是我呀！还有，你喂我喝下绝子药，原来不生孩子也没什么，你看，你儿子成为我的了。哦，忘了告诉你，你女儿是我烧伤的，你儿子是我打残的，他的记忆也是我毁掉的，可在他心里，你是毒妇，我是慈母，他还说这辈子不助我为后誓不罢休。哈哈……姐姐啊姐姐，枫哥哥留你一双眼，就是让你看清自己的报应啊！‘背叛’他，这就是下场！”

背叛他？她爱他爱得无法自拔，何时背叛过他？不记得自己为他挡了多少明枪暗箭，也不记得自己为他陷害了多少忠良。她浑身血债，遭万人唾弃，他却德厚流光，成为众望所归！

她持剑浴血山河，助他荣登九五，他却因三两句挑拨，任由她沦为而今这副半人半鬼的模样。

荀枫，你够薄情寡义！水玲溪，你够狠辣歹毒！我水玲珑在此立誓，即便化作厉鬼，也要与你们两个永世纠缠，一同堕入十八层炼狱！

她翻身一纵，跳下了万丈深渊。

.....

一辆马车停在河边，河水湍急。

一名身穿墨色华服的俊美男子正斜靠在软榻上，静静凝视着河对岸南越国的方向。

“王爷，王爷，你看！”安平指着河边被泡得肿胀却紧紧抱在一起的两具尸体，失声大叫。

诸葛钰顺势看去，不知想到了什么，目光变得深邃如潭，而那看似平静的水面下，又潜藏了无尽暗涌，仿佛一个碰撞，便要毁天灭地。

良久，他打了个手势，缓缓地道：“是一对母女，河流湍急，她却抱得如此之紧。慈母之心，日月可鉴。好生埋葬，找个得道高僧做一场法事，为她超度亡灵吧。”

“是！”安平惊愕不已，追随王爷二十多年，这可是王爷头一回发善心。

德宗八年，水玲珑卒。

大周，严冬。

京都三十里以北，通县的一个小庄子里最不起眼的屋子，雨水吧嗒吧嗒从屋檐落下，滴入三个破旧的脸盆中。眼看其中一盆将满，水玲珑探出骨瘦如柴的小手，端起脸盆将水泼入院子，又将其放回原处。

这时，钟妈妈拎着食盒走了进来，“小姐，奴婢熬了点儿粥，您将就着用些。”

“你也吃。”水玲珑淡笑着接过，分了一半到另一个空碗中。钟妈妈忙又将粥倒回去，咽下口水，“奴婢吃过了，不饿。”

咕噜——钟妈妈的肚子不争气地叫了。

水玲珑浅浅一笑道：“我吃过之后，给你留点。”

再穷的地方也有富户，再富的门第也有穷人，她们属于后者。

娘亲在世时，父亲偶来探望，她们的日子过得还算凑合。自从娘亲去世后，父



亲便再也不来了。她们被赶出宽敞的院落，挤进了这个不足十平方米的屋子。一扇屏风，左是她的房间，右是钟妈妈的房间。

她的娘亲董佳雪原是江南富户之女，机缘巧合下认识了穷书生水航歌。可惜父母棒打鸳鸯，董佳雪便带着巨款与水航歌私奔。水航歌后来果然高中了状元，但董佳雪还没来得及欢喜，水航歌就迎娶了当朝丞相之女秦芳仪为妻。

那时，董佳雪已有三个月身孕，想反悔也没了退路，加上她又实在爱惨了那个男人，于是，便忍痛看着水航歌用她的“嫁妆”在京城建大宅、娶老婆、贿赂官员，一路扶摇直上，从六品修撰做到了而今的二品尚书。她自己的健康却在一次次的背叛和失望中每况愈下，最后撒手人寰，留下水玲珑饱受下人的嘲讽以及生活的煎熬。

当然，水航歌之所以能稳住董佳雪这么多年，也不是没有撒手锏的，但——

“大小姐！大小姐！喜事啊！”思量间，崔妈妈满面春风地走了进来。她抖了抖满是雨水的蓑衣，脱下放在门边，原本从不拿正眼瞧水玲珑的她今日笑得格外慈祥，细细分辨，竟还带了一丝讨好的意味。

钟妈妈按捺住厌恶，笑着起身相迎道：“什么风把崔妈妈吹来了？快请屋里坐。”

崔妈妈给水玲珑恭敬地行了一礼，并未坐下，而是喜滋滋地道：“大小姐，尚书府派人来接您回京了！马车已经进了村口，再过一刻钟就得到咱们庄子了！”

秦芳仪的动作真快！

水玲珑的眼底露出恰如其分的惊喜，“来的都是谁？”

崔妈妈如实相告：“是孙妈妈和王妈妈。”

水玲珑笑了，孙妈妈是秦芳仪的心腹，王妈妈却是老夫人身边的人。

前世来接她的人里可没有王妈妈。她在半路被一群劫匪掳到了山寨，那些人企图强暴她，万分绝望之际，她被平南王世子荀枫所救，紧接着，荀枫成了她一生的劫难。

现在想想，劫匪也好，荀枫也罢，都是秦芳仪给她设下的圈套。

现在王妈妈来了，至少说明自己赌赢了，不会有劫匪，也不会遇见那个让她错付一生的男人。

大小姐明明笑得温婉，不知为什么，崔妈妈却生生看出了几丝杀气。待她想再去探究时，水玲珑已经别过了脸，崔妈妈的头皮麻了麻，暗笑自己想多了，不就是个十五岁的丫头吗？

崔妈妈离屋，钟妈妈狠狠地瞪了那背影一眼。

水玲珑倒是没什么感觉，拜高踩低是人的劣根性。崔妈妈冷眼待她没什么大不了的，况且，除了态度不好，崔妈妈并未对她造成过实质性的伤害。她要讨债的对象，

可不是她。

钟妈妈关上门，一脸肃然地道：“小姐，您跟奴婢说实话，秦芳仪之所以接我们回京，是不是因为……您把玉佩给她了？”

水玲珑点头，“嗯。”

钟妈妈痛苦地捶了捶自己的胸，老泪纵横，“小姐啊！那是您唯一的指望啊！夫人在世时，秦芳仪没少用这个威逼利诱，只要夫人交出玉佩，她便许夫人平妻之位。但夫人为了您，甘愿做个见不得光的外室。难道夫人那么多年的苦都白吃了吗？还有两个月，只有两个月，太子便会到尚书府提亲了！届时，秦芳仪再不情愿，也得摆出大排场接您回京啊！您现在……怎么能把定亲信物让出去？”

水玲珑缓缓开口道：“我不喜欢太子。”

前世，自己舍不得交出玉佩，以至吃了那么多苦不说，还被狠狠地算计了一番，堕入荀枫一手设计的情网，心甘情愿逃了太子府的婚，结果居然是让水玲珑成了太子妃。事实上，最后水玲珑也没能母仪天下，因为皇位，被荀枫给夺了！

这烫手山芋，秦芳仪母女想要，她便赏给她们。

不多时，天空放晴。

崔妈妈送来两套崭新的衣衫，“这是大夫人的恩典，大小姐，奴婢给您放床上了。”

崔妈妈走后，钟妈妈皱眉，“小姐，您不要换，就让王妈妈看看您平日里都过的什么日子！让老夫人知道秦芳仪的德行！”

水玲珑云淡风轻地道：“知道了又如何？老夫人会休了丞相的女儿，吐出我娘的银子，还我嫡出的身份？再者，尚书府花的都是我娘的钱，这衣衫原本就该属于我，我为什么不穿？”

水玲珑没说的是，前世她是在开春之后才回的尚书府，那时老夫人已经病逝。这一世她足足提前了两个月回京，老夫人哪怕健在，身子骨估计也不大硬朗了，她可不想把筹码押在病弱的祖母身上。

钟妈妈语塞，大小姐自从大病一场后就变了许多，不再哭哭啼啼、怨天尤人，反倒天天活得特别开心，待人接物也特别大度，想必夫人在天之灵也能安息了。

水玲珑换好衣衫，和钟妈妈走向马车。那里，孙妈妈和王妈妈已然在等候。

这是王妈妈头一次见大小姐，只觉她眉清目秀、眸光清澈，是很水灵的一个孩子，但身板儿太过瘦削，仿佛营养不良，王妈妈不由得皱了皱眉。

“奴婢给大小姐请安。”二人躬身行了一礼，孙妈妈的礼明显没多少恭敬成分。

水玲珑看破却不说破，只客气地道：“两位妈妈不必多礼。”

语毕，迈起优雅的步伐，踩着脚凳上了马车，浑然不似一个没学过仪态的寒门



女子。

王妈妈暗自惊诧，她哪里知道，董佳雪原本就是个才女，礼仪规矩丝毫不逊于上流社会的贵妇名媛，她教出来的女儿又哪里会差？加上前世水玲珑跟荀枫共谋天下，见多识广，这气度不知不觉间便生生压人一头了。

孙妈妈是见过水玲珑的，但不知为何，她还是觉得水玲珑跟一年前相比，变化很大，不是模样，而是那股沉稳娴静的气质，让她一瞬间想到了尚书府的二小姐，那倾国倾城、名动天下的贵女水玲溪，但也就是一瞬，孙妈妈便将这惊艳抛诸脑后了，开什么玩笑？二小姐是绝无仅有，谁也无法超越的！

朱红色的金字牌匾，洒脱大气地写着“水府”。水玲珑站在门口，仰头望向这让她一世坎坷的两个字，心里真是说不清的讽刺。这一砖一瓦、一草一木、一人一卒，都花的是她娘亲的钱，可前世她就连添一件新衣，都得看秦芳仪的脸色。

最后到她手里的也往往不是新衣，而是水玲溪穿过不要的旧裙，她却因此还落了个喜欢模仿水玲溪的烂名声。

而她逃婚跟了荀枫，“害”得原本已心有所属的水玲溪替她上了花轿。再见面时，水玲溪哭得梨花带雨，“妹妹不委屈，姐姐幸福就好。”

她感动得一塌糊涂，觉得自己跟有情人终成眷属了，妹妹却跟心仪的对象永远生离，自此，她一生都对水玲溪愧疚无比，一次次纵容水玲溪在她身旁作奸犯科，乃至水玲溪最终勾搭上了荀枫。

她当时怎么就没转过弯来，水玲溪其实根本没有心上人，她从一开始就想做太子妃呢？

“大小姐，您去给大夫人请安吧，奴婢给老夫人复命去了。”见水玲珑若有所思不肯入府的样子，王妈妈出言提醒。

水玲珑淡笑着看向王妈妈，明知故问道：“我不是该先去给祖母请安吗？”

王妈妈微叹，“老夫人昨儿夜里又高热了，今早奴婢出门时还没退下。老夫人怕过了病气给旁人，遂吩咐大家不用去晨昏定省。待老夫人有所好转，奴婢再领大小姐去给老夫人磕头吧。”

病着仍不忘派人去接她，水玲珑心里对这个祖母不免有了一丝好感，“请问祖母得的是什么病？怎生这样厉害？”

王妈妈看水玲珑眼底的关切不似作假，遂与她细细道来：“老夫人患的是肺癆，已经有些年月了，一直靠药物维持，时好时坏，却总断不了根。”

肺癆，应该就是荀枫提过的“肺结核”了。她前世追随荀枫行军打仗，有一年，边关战事吃紧之际，军营内突然有大量军士感染肺癆，荀枫用一种很奇怪的药物治

好了他们，是什么呢？她一时想不起来。

水玲珑对王妈妈友好地笑道：“那王妈妈先去，我给母亲请了安再去探望祖母。”

王妈妈淡淡点头道：“奴婢告退。”

王妈妈走后，水玲珑也进入了府邸。

当初为了讨秦芳仪和丞相府的欢心，水航歌花了重金请京城有名的风水先生设计景致。正所谓“山能养性，水能聚财”，依山而筑、临水而居是最为理想的居住环境，这一点也在水府得到了淋漓尽致的体现。

水府的景观，便是太子都赞不绝口。

水玲珑的到来自然引来了下人们惊讶的视线。他们一直都知道，老爷在外面有个小妾，还生下了大小姐，原以为是个什么不入流的野丫头，但瞧着除了模样清瘦些，其他的跟府里的主子并无差别。

水玲珑对众人探究的视线仿若不察，只目不斜视地迈着自己的步子。

一进长乐轩，便听得叽叽喳喳好一阵鸟叫。水玲珑抬眸望去，只见一旁的架子上挂了几只笼子，里面有杜鹃、鹦鹉、画眉、八哥、百灵……

太子喜欢养鸟，水玲溪便投其所好，之前她还傻乎乎地认为这一切只是巧合。

“小妇养的！小妇养的！小妇养的！”

一模一样的伎俩，那一世她委屈地转身就走，压根儿没给秦芳仪请安，冲出院子后立马碰到了水航歌，她想也不想便大哭一场，可结果呢？一个丫鬟顶了罪，水玲溪没受到半分惩罚，她反而因为不敬嫡母，失了水航歌的欢心。现在嘛——

水玲珑驻足，一记凶狠的眸光朝那只虎皮鹦鹉打去。鹦鹉像见了鬼似的，一声尖叫，扑棱扑棱在笼子里上蹿下跳。

孙妈妈皱眉，这鹦鹉是怎么了？

“这小东西真是可爱。”水玲珑微笑着走到鹦鹉旁边，随手掐了一根树枝逗弄它，不，是狠狠地戳它！

鹦鹉痛得嗷嗷叫，孙妈妈冷眼一瞧，一把抢过水玲珑手里的树枝道：“大小姐，这些鸟都是名贵品种，它们要是有个三长两短，大小姐你便是把自己卖了也赔不起！”

啪！水玲珑毫不留情地扇了孙妈妈一耳光，“卖了？我是堂堂尚书府小姐，你却让我把自己卖了？这话是谁教你的？母亲吗？不知死活的东西，母亲的脸都让你给丢尽了！”

孙妈妈的脸火辣辣地痛，生母连个姨娘都算不上，还敢在她面前蹦跶？她可是自幼服侍大夫人的丫鬟，府里哪个庶出的小姐不给她几分薄面，打她？老婆子我今天要你看！



“来人！大小姐失心疯了，赶紧把大小姐抓住！免得她冲撞了屋子里的贵人！”

屋子里的贵人？这么说，里面不只尚书府的女眷了。难怪前世水航歌会因她没进去给秦芳仪请安发了那么大的火，敢情她丢脸丢到外头去了。

秦芳仪想给她下马威，她倒要看看，今儿是谁给谁下马威！

几名粗使丫鬟张牙舞爪地朝水玲珑扑来，水玲珑轻轻松松便跳进了花圃，丫鬟们穷追不舍，那些名贵的绝品牡丹就这样被踩了个粉碎。

孙妈妈大骇，忙呵斥道：“当心！那是大夫人最爱的花啊！”她当然不是真的想抓住水玲珑，她只是想吓跑她，可若毁了夫人的花，便是她的罪过了。

因为要充排场，秦芳仪摆在院子里的都是最精美华贵的东西。水玲珑掐指一算，这些花少说也值近千两银子。她干脆提起脚，将花圃里的牡丹、芍药、君子兰、一品红……统统踩了个稀巴烂。

几名丫鬟还在穷追不舍。她一路狂奔，纤手自每一只鸟笼子上快速拂过。很快，院子里乱成了一锅粥。

水玲珑闪闪躲躲间，余光一直都有留意大门的方向。在那片褐色衣摆飘入她的眼帘时，她知道时机成熟了。

她操起一个花盆，朝孙妈妈的脚边狠狠地砸了过去。一声巨响，似乎地惊雷在院子里轰然爆破。鸟儿受惊，扑棱着翅膀，呼啦啦地冲出了鸟笼。

孙妈妈吓得魂飞魄散，那是二小姐最爱的鸟啊！飞了可怎生是好？

水玲珑故作停顿，让一个丫鬟逮住了她的袖子。她奋力一扯，外袖裂帛，露出被洗得发黄的中衣。

“怎么回事？”水航歌一进来，就看到满院子残花败叶，鸟儿乱飞，孙妈妈上蹿下跳，几名丫鬟追着水玲珑四处逃窜，其中一个还撕裂了水玲珑的衣衫。他心里没来由地就是一通滔天大火，这到底是内宅还是菜园子？

水玲珑像看见了救星似的，三步并作两步，扑进了水航歌的怀里，“呜呜……父亲……女儿好怕……”

水航歌被这突如其来的亲昵弄得浑身一震。自打大女儿懂事起，便再没与他亲近过，不管他待不待见子女，在他的意识里，子女都必须依赖他。因此，大女儿对他的疏离一直是他心头的一根刺儿，这也是董佳雪去世后，他连看都懒得去看大女儿一眼的原因。这时，大女儿软软地窝在他怀里，无比依恋地哭诉，真是让他过了一把慈父的瘾。

水玲珑哭呀哭呀，哭得水航歌的心都乱了。

水航歌厉声一喝道：“都给我住手！”

众人一听见水航歌的声音，立马像被下了咒似的停下了所有动作，福着身子面向他道：“奴婢给老爷请安。”

“呜呜……父亲……孙妈妈骂我失心疯……还叫人抓我……说不许我冲撞里面的贵人……呜呜……”水玲珑告了一状。

孙妈妈矢口否认：“大小姐想必听错了，奴婢怎么敢这么说您呢？都是一场误会。”她刚刚是被水玲珑的一巴掌给激怒了，口无遮拦才会讲那样的话。她是大夫人的陪房，往日在府里横行霸道惯了，便是庶出的小姐们，她也不怎么放在眼里。再者，有大夫人撑腰，老爷至多斥责几句，根本不会把她怎么着。

水玲珑当然明白孙妈妈在想什么，可就因为孙妈妈是秦芳仪的心腹，所以今天必死无疑。

水航歌看向大女儿那断袖下露出的被洗得发白还打了两个补丁的中衣，心里的火噌噌地往上冒。恰在此时，一坨鸟屎从天而降，啪！落在了他的额头。

水玲珑赶紧憋住笑意。

下人们没抬头所以没瞧见，水航歌立马用帕子擦了去，心里的火像浇了油似的熊熊燃烧起来。

他一脚踹在了孙妈妈的心口，孙妈妈被踹了个四脚朝天，边痛边听得他冷声道：“误会？我亲眼看见她们对大小姐拉拉扯扯，难不成我眼睛瞎了？没你的指使她们敢对大小姐动手？你这欺上瞒下的东西，只怕暗地里没少背着主子做坏事！”

水航歌白手起家，从一个穷书生一步步拼到现在，当上了礼部尚书。他官位虽高，可在那些名门望族眼里，就是个暴发户。这些年，他一直很努力地想融入上流社会的圈子，最怕别人斥责水府不懂礼仪规矩。他攀上了丞相府，又即将攀上太子府，嫉妒他的人比比皆是，若传出嫡妻苛待庶子女的丑事，那些文臣还要不要给他活路了？

水玲珑正是算准了他的顾虑，才让丫鬟扯烂了她的外衣，其实这也怪秦芳仪只做表面功夫送了外衫，而没送里衣和中衣。但水航歌不会真拿秦芳仪怎么样，瞧他字里行间，轻轻松松便将责任扣在了孙妈妈的身上。

孙妈妈磕头求饶：“老爷饶命啊！老爷饶命！奴婢再也不敢了！”

水航歌睨了她一眼，喝道：“来人！”

“属下在！”两名尚书府的侍卫走了进来。

水航歌冷声吩咐道：“把这欺上瞒下、不敬主子的刁奴给我乱棍打死。”

“老爷饶命啊！老爷，您让奴婢见见夫人啊！老爷……”

侍卫掏出帕子堵了孙妈妈的嘴，将她拖了出去，不多时，隔壁传来了打板子的



声响。

对于水航歌的处置方式，水玲珑还是比较满意的。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她也没指望一回府就让水航歌跟秦芳仪彻底撕破脸，但打杀孙妈妈，这是个很棒的开始！

要说水航歌是因为疼惜她，她自是不信，孙妈妈是秦芳仪的心腹，犯了错应该交给秦芳仪处理。水航歌这么做，无非是想借这个由头敲打秦芳仪，让她有些事别做得太过火。而在下人们的心里，只会认为水航歌是在替她出头，无形中便树立了她的威望，对于她这个空降的庶女来说，亦不失为一件好事。

水玲珑吸了吸鼻子，低声道：“父亲，我先回屋换套衣衫，待会儿再来给母亲请安。”

水航歌看了看她发黄的中衣袖子，眉头一皱道：“算了，你今天受了惊，好生歇息，明天再给你母亲请安。”

你是怕我在贵人面前太寒酸，丢了尚书府的脸吧！水玲珑心里冷笑，面上却恭敬地道：“是，多谢父亲体恤。”

水玲珑按照前世的记忆往玲香院走去，一进大门，便和钟妈妈撞了个正着，钟妈妈疑惑地道：“咦？小姐您回来了？奴婢刚收拾妥当，准备去接您呢。您给大夫人请过安了？”

水玲珑随口道：“哦，还没。刚才不小心让狗咬坏了袖子，父亲让我明天再去。”狗？长乐轩养了狗？钟妈妈越发疑惑了。

水玲珑拍了拍她的肩膀说道：“不过那狗已经被父亲打死了，还算解气。”

钟妈妈木讷地点头，随着水玲珑跨过垂花门，进入内院的卧房。

目前，内院伺候她的有一等丫鬟两名：花红和柳绿，二等丫鬟两名：枝繁和叶茂，剩下的四个便是三等丫鬟：阿四、阿季、阿如、阿春。

花红、柳绿、枝繁、叶茂在内屋齐齐给水玲珑行了一礼，“奴婢见过大小姐。”

方才见老爷为了给大小姐讨回公道，连孙妈妈都杀了，几人心里不免对这生母连姨娘都算不上的小姐有了一丝忌惮。

花红、柳绿人如其名，生得颇为纤柔秀美；枝繁、叶茂则样貌平平，体型略显粗壮，一等、二等果然还是有差别的。

水玲珑理了理鬓角的刘海，道：“从今儿开始，钟妈妈负责管理钱财和人事安排，花红、柳绿负责衣衫和首饰，顺便调教院子里的丫鬟，枝繁和叶茂负责内勤，值夜的话轮着来。”

对于水玲珑一下子便能理清几人的分工，几人俱是暗自惊诧了一把，这哪里像个庄子里出来的野丫头？

恰好此时到了午膳时分，枝繁便去膳房领了饭菜回来。当水玲珑看到所谓的三

菜一汤时，眼底蓦地闪过一道冷光。

青菜豆腐汤，凉拌豆芽，清炒土豆，腌黄瓜。

居然没有肉！尚书府的伙食里居然没有肉！

水玲珑的唇角勾起一抹冷笑，秦芳仪怕是因孙妈妈一事对她怀恨在心了，既然如此，那就别怪她做得太绝。

她站起身，从柜子里取出前不久用猫筋做成的弹弓，走出了玲香院。

长乐轩内，水玲溪伏在秦芳仪的怀里，哭得泪流满面，“母亲，真的找不回来了吗？那可是太子殿下送的呀！弄丢了怎生是好？”

那么多鹦鹉里，就它学那四个字学得最像，用来骂水玲珑多好！一个庶出的贱丫头，居然是她姐姐，想想就窝火。

秦芳仪看向花容月貌，即便哭也美得勾人心魄的女儿，缓缓开口：“所有的鸟都找回来了，只差它了。想必它已经飞出尚书府了。”

“可那是太子殿下送的，被我弄丢了，太子会不会以为我待他不够真心？”

“傻孩子，从前我让你百般讨好太子，无非是怕水玲珑不交出玉佩，我需要从中做做手脚。你若真跟太子情投意合，那么成事的概率自然大很多。现在嘛，玉佩在我们手里，这是皇上赐的婚，太子想反悔也不成。”

水玲溪一听，哭声渐渐止住，羞涩地低头浅笑，白皙的双颊漫上一层嫣红，如霞光在洁净的雪地上投下的绯色剪影，怎一个美字了得？

“当然，我这么说，不是让你从此不把太子当回事，毕竟嫁入太子府是第一步，诞下子嗣，登上那至尊的凤位，才是你的终极目标。为此，你必须把太子的心牢牢地抓在手中，至于鹦鹉，我会拜托你舅舅，买只一模一样的回来。”

讲到最后，秦芳仪肉痛死了。那种虎皮鹦鹉在大周并不常见，没有一千两银子根本买不到！算上那些被糟蹋的花，她今儿足足损失了近三千两银子，外加一个跟了她快三十年的妈妈！

真是太邪门儿了！要说水玲珑是故意的连她都不信，一个乡下的野丫头哪有这般能耐？可若不是故意的，怎么回来的第一天，就把她的院子闹得鸡犬不宁？

秦芳仪按了按太阳穴，眼底闪过了一道精光，“最近怕是沾了不干净的东西，有些晦气，得去寺里上上香。”

“夫人，老爷说今晚不用给他留门，他歇在周姨娘的院子。”水玲溪走后，诗情打了帘子进来，小声禀报道。

老爷明明说了今晚过来的！秦芳仪的眉头一皱，“知道了，落锁吧。”

